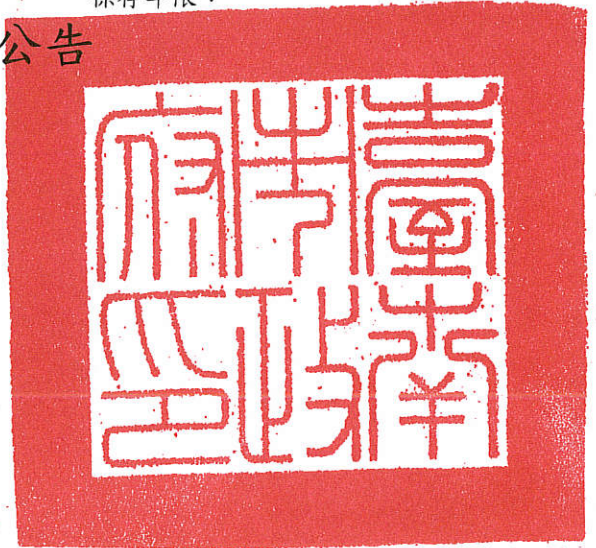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50896185A號
附件：公告徵求意見範圍圖1份



主旨：「變更學甲都市計畫(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)」自105年9月9日起依法辦理通盤檢討前公告徵求意見30日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。
- 二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內容：「變更學甲都市計畫(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)」通盤檢討前公告徵求意見範圍圖。
- 二、公告時間：民國105年9月9日起30日。
- 三、公告地點：本案計畫圖公告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及本市學甲區公所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，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供作通盤檢討之規劃參考。

市長賴清德 公差出國

副市長吳宗榮代行